

2025年度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

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按中央、省委和市委有关改革部署实施。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政府安全生应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率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区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安全风。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与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依法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及保障工作。

1.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负责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配合做好重特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等相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组织、指挥、协调、监督洪涝、干旱、冰冻和台风防御工作。

2. 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

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3.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4. 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与区发展和改革局在区级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

1.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2. 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三）与相关部门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区应急管理局履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职责，具体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本级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及下级政府的安全生产工作。

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

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具体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与相关部门在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除外）保护工作职责分工。

1.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能源局）负责主管全区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协调处理区内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指导、监督有关单位履行管道保护义务，依法查处危害管道安全的违法行为。

2.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开展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安全审查工作，依法组织指导油气输送管道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3. 市公安局阳东分局、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市生态环境局阳东分局、市市场监管局阳东分局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相关监管工作。

（五）区应急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务、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相关经济政策建议，推动应急重点工程建设。统筹安排和监督有关专项资金的使用。

2. 应急指挥支援和预案管理股。承担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拟订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应急

管理、安全生产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运行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完善相关信息传输和共享，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科研、专家队伍和科技创新基地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局政府网站和新媒体的建设、管理及网络信息安全工作。承担区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日常工作。建立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推动避难设施建设。承担区减灾委员会日常工作。承担自然灾害类、安全生产类突发事件现场处置与救援协调保障工作，以及区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现场指挥的组织、协调、保障工作。协调应急管理专家组有关专家参与突发事件的处置。统筹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应急救援队伍教育培训，负责培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协调。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

3. 火灾防治管理股。监督实施地方性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组织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协调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以及较大火灾调查处理（评估）有关工作和一般火灾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工作。协调消防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承担森林火灾统计工作。承担区森林防灭火

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4. 汛旱风灾害救援股。组织协调水旱、冰冻、台风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有关江河湖泊和水工程实施防御洪水台风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等工作，组织协调冰冻、台风防御工作。承担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办救灾款物管理、分配及监督使用工作，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承担自然灾害灾情统计报送工作。组织协调地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承担区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5. 工矿安全监管和执法监督大队。承担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行业安全生产基础和执法监督工作，拟订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生产培训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安全评价中介机构资质管理并监督检查。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指导监督非煤矿山整顿关闭工作。受理有关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的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违法案件。参与相关行业和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6.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和执法监督大队。承担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执法

监督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协助指导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工作。受理有关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的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违法案件。参与相关行业和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7. 综合执法监督大队。承担区级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有关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负责协调、配合参与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联合执法行动，并按权限依法查处相关行业企业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安全生产执法综合性工作，指导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及标准化建设。监督检查我区应急系统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承担应急管理信访维稳工作。受理有关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依法查处投诉举报。受理有关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的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违法案件。参与相关行业和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8. 综合协调股。综合分析全区及各行业领域应急救援、安全生产形势，提出相关对策建议。负责对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重大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情况督查、督办。指导协调各镇人民政府和区有关部门履行自然灾害防治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镇人民政府和相关区直部门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开展全区综合性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和考核工作。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9. 法规统计和宣传股。承担重大政策研究、规范性文件合法

性审查、行政案件审核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新闻发布，舆情监测和应对，文化建设及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应急管理统计和分析工作。建立灾情报告制度，承担灾害灾情的统计、核查、损失评估等灾害救助需求分析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组织指导安全生产诚信管理相关工作。

10. 审批服务股。承担本部门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申请的受理、咨询、发证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对需要上级审批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审核、转报、跟踪和落实等工作。加强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监督核查。负责特种作业人员(煤矿及特种设备操作人员除外)的操作资格以及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工作。

目前，除部门本级外，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还有下属3个非财政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区地震局（副科级）、区应急救援中心（正股级）、区应急指挥平台技术中心（正股级）。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5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8.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90.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9.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1.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84.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3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0.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516.4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8.3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80.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8.93
总计	30	2,419.82	总计	60	2,419.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98.30	2,007.38	0.00	0.00	0.00	0.00	390.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08	13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4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4	6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4	6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2	5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92	0.00	0.00	0.00	0.00	0.00	390.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0.92	0.00	0.00	0.00	0.00	0.00	390.9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90.92	0.00	0.00	0.00	0.00	0.00	390.92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07	17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07	17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81	88.8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3	购房补贴	81.26	8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7.32	1,51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12.63	1,3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148.06	1,14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4.57	16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4.69	20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2.69	6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80.89	1,577.88	80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08	137.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46.8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4	61.2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4	61.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2	51.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4.36	0.00	384.3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4.36	0.00	384.36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84.36	0.00	384.36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07	170.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07	170.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81	88.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26	81.26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6.47	1,147.21	369.25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11.78	1,147.21	164.5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01	行政运行	1,147.21	1,147.21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4.57	0.00	164.57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4.69	0.00	204.69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2.69	0.00	62.69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0.00	0.00	14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8.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9.36	199.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24	61.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39	1.39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0.07	170.0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16.47	1,516.47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8.00	0.00	48.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7.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96.53	1,948.53	48.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2.37	32.3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5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28.90	总计	64	2,028.90	1,980.90	4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48.53	1,577.88	37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6	199.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36	199.3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8	15.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08	137.0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46.8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4	61.2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4	61.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2	51.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0	8.5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2	1.4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9	0.00	1.39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39	0.00	1.39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39	0.00	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07	170.0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07	170.0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81	88.8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26	81.2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6.47	1,147.21	369.2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11.78	1,147.21	164.57
2240101	行政运行	1,147.21	1,147.2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4.57	0.00	164.5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4.69	0.00	204.69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2.69	0.00	62.69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0.00	2.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40.00	0.00	1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4
30101	基本工资	298.33	30201	办公费	12.49
30102	津贴补贴	315.81	30202	印刷费	0.01
30103	奖金	193.4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8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0.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20	30207	邮电费	4.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8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7	30211	差旅费	0.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96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0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0302	退休费	26.0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1.77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5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8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463.69		公用经费合计	11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8.00	48.00	0.00	48.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8.00	48.00	0.00	48.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8.00	48.00	0.00	48.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8.00	48.00	0.00	4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20	0.00	16.45	0.06	16.39	0.75	17.20	0.00	16.45	0.06	16.39	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总收入2,419.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98.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59.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1.38万元，增长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且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政策提标，人员类财政拨款相应增加；二是办公用品采购、水电费等基本保障的需求增加；三是本年度新增清偿拖欠账款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清偿拖欠账款项目经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90.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0.9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2024年驻镇帮镇扶村项目库资金，用于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项目。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总支出2,419.8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380.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77.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8.63万元，增长12.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且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政策提标，人员类经费支出相应增加；二是办公用品采购、水电费等基本保障的支出增加；三是增加清偿拖欠账款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8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7.07万元，增长65.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2024年驻镇帮镇扶村项目库资金，用于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00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59.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1.38万元，增长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且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政策提标，人员类财政拨款相应增加，二

是办公用品采购、水电费等基本保障的需求增加，三是本年度新增清偿拖欠账款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清偿拖欠账款项目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应急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应急管理事务（22401），2025年度决算数为1311.7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5.7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救援能力提升、防灾减灾宣传培训、应急物资储备与更新、应急装备采购维护、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防汛防风及森林防火保障、各类应急演练组织开展等重点工作。

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996.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48.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9.76万元，增长8.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且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政策提标，人员类财政拨款相应增加，二是办公用品采购、水电费等基本保障的需求增加，三是本年度新增清偿拖欠账款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3.35万元，下降32.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计划用于支出森林防火远程视频检测系统服务费，由于财政紧张未能按计划支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阳江市阳东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7.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7.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22万元，下降4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45万元，完成预算16.4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9万元，下降29.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预算0.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39万元，完成预算16.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5万元，下降2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75万元，完成预算0.7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32万元，下降89.3%。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厉行节约控制开支，从而保证全年预算数与决算数的一致性。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45万元，占95.6%；公务接待费支出0.75万元，占4.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3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主要用于日常应急处置、应急救援及安全生产检查执法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75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督查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次，接待人数共5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督查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4.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21万元，增长17.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用品采购费、水电费、邮电费等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2.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2.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8.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2.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0.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0.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应急处置、应急救援及安全生产检查执法工作；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32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应急管理局林火远程视频监控设备建设项目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1.3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项目经费”“应急管理局事业发展资金”“2025年广东省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国债地方配套资金）”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3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

来看，各项目均严格遵照年度预算批复、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应急管理工作相关规范有序实施，资金拨付、使用、核算流程规范合规，专款专用、专款专账，无挤占、挪用、截留资金等违规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监管、应急能力建设、基层防灾减灾提升等核心工作，有效保障了辖区应急管理日常运转、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自然灾害防御能力升级等重点任务落地。整体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资金使用效益良好，有效补齐基层防灾减灾短板，夯实安全生产监管基础，提升区域应急处置和灾害防控综合能力。同时，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存在财政库款保障不足、额度下达不及时、未按期足额下拨等有待优化的细微问题，后续将针对性完善项目管理、强化资金全过程管控、积极对接财政部门推动实有资金尽快到位。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80.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严格落实预算管理、财务核算、资金监管等财经规章制度，年度预算编制贴合履职实际、科学规范，预算执行全过程管控到位，各类财政资金收支真实完整、使用合规有序，严格做到专款专用、规范列支，未发生挤占、挪用、违规列支等问题。部门整体支出聚焦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基层应急能力提升等核心主责主业，全面保障机关日常运行、下属单位履职运转、重点专项工作推进、应急保障体系建设等各项工作落地见效。本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有序达成，财政资金配置科学、使用高效，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保障履职、服务民生、防范安全风险的重要作用，有效稳固了辖区安全生产形势，

提升了自然灾害综合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整体社会效益、履职效益突出。同时自评过程中发现，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常态化绩效跟踪机制仍有提升空间，部分工作推进节奏与资金拨付衔接不够紧密。下一步，我部门将持续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细化预算编制、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管，优化资金统筹调配，补齐绩效管理短板，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化水平和综合使用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项目经费”“应急管理局事业发展资金”“应急管理局林火远程视频监测设备建设项目”“2025年广东省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国债地方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总体规范有序，财政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配置科学合理，整体绩效目标基本圆满完成，资金履职保障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部门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核心履职工作高效落地，辖区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1959.38万元，执行数1948.53万元，完成预算的99.4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48万元，执行数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本部门及3个下属单位严格对标年度履职目标和预算绩效目标开展各项工作，整体财政资金支出紧密围绕应急日常管理运转、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隐患排查治理、自然灾害防御、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应急物

资保障等重点工作开展。预算收支管理规范，财务制度执行到位，资金专款专用、账实相符，无违规违纪支出情况。通过高效统筹使用财政资金，全面保障了部门及下属单位常态化履职运转、专项工作落地推进、应急保障体系提质升级，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提升辖区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综合能力，圆满完成年度既定工作任务与绩效目标。

发现的问题主要是：一是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受应急管理工作突发性、季节性特征影响，部分专项项目预算编制未能全面结合业务工作淡旺季规律，阶段性资金分配规划不够细化，个别项目绩效指标颗粒度不足；二是预算执行节奏有待优化。少数专项项目受临时性应急任务、财政资金不足等客观因素影响，阶段性资金支出增速较为平缓。

问题原因主要是：一是业务特性层面：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不确定性较强，常态化业务与突发应急任务交叉重叠，难以在年初预算阶段精准预判全年所有工作事项及资金使用节点。同时区级财政资金紧张，难以保证及时支出项目资金；二是统筹谋划层面：年初预算编制过程中，更多侧重整体资金需求测算，对项目实施周期、季节差异、突发事项预留缓冲空间不足，分阶段资金支出计划制定不够细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优化预算编制模式，筑牢预算管理基础。结合近三年预算执行数据、应急工作季节性特点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实行差异化、精细化预算编制。细化专项项目支出明细与分阶段实施计划，科学拆分量化绩效指标，提高指标可操作性与考核性；新增项目严格落实事前绩效评估，充分研判项目实施风险，针对应急类专项项目预留弹性资金调度空间，提升

预算与实际工作的适配度；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管控，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健全“月度跟踪、季度研判、年度复盘”常态化预算执行机制，对进度偏缓的项目开展专项提醒督促，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全面提升整体预算执行率。

2. “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预算资金，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使用过程坚持专款专用、据实列支、合规支付，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审批流程，无挤占、挪用、截留等情况，资金使用规范高效，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良好，有效支撑了辖区安全生产、基层防灾、应急能力提升等重点工作落地，项目实施成效显著。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52.5万元，完成预算的7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聚焦于安全检查与执法、宣传培训、应急演练、物资采购及运维、设备保障、技术服务、专家咨询、信息化运行、应急后勤保障等相关支出，有效提升安全生产检查、执法能力，有效保障开展每季度安全生产检查、执法工作，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排查和治理安全隐患，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保障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和好转。

经全面自查自评，本单位在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未发现存在违规违纪、管理缺位、执行滞后及绩效偏差等问题。

下一步，将持续巩固现有工作成效：一是进一步规范自评流程，提升自评工作严谨性与准确性；二是强化财政资金全流程监

管，确保专款专用、高效使用；三是持续优化项目实施管理，保障项目规范有序推进；四是健全绩效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实施质效。

3. “应急管理局事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该项目资金为财政预算资金，专项用于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相关支出，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专款专用、据实列支，审批手续完备，无挤占、挪用、截留等违规使用情况，资金使用合规高效，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良好，有效支撑了辖区安全生产、基层防灾、应急能力提升等重点工作落地，项目实施成效显著。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52.5万元，完成预算的7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专项用于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相关支出，资金主要用于安全监管执法、应急救援保障、宣传培训、物资采购、设备运维、信息化建设、技术服务、后勤保障及日常业务运转等，全面提升群众安全防范意识、自救互救能力，有效保障开展每季度安全生产检查、执法工作，提升执法装备配备达标率，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度工作任务，保障应急管理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发现的问题及问题原因主要是：本次自评工作质量、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方面均规范到位，未发现问题。资金管理方面存在资金支出率未达100%问题：因财政仅下达资金使用额度19.69万元，未完成实际资金拨付，实有资金未能到位，导致无法正常办理支付业务，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滞后，支出率未达到预期标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积极对接财政部门，实时跟进库款调度及资金拨付进度，及时反馈支付诉求，推动实有资金尽快到位；二是做好项目支出规划与用款筹备工作，待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预算及规定加快资金支付，提升资金支出效率；三是常态化梳理资金使用情况，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确保后续资金规范、及时列支。

4. “应急管理局林火远程视频监测设备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该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资金，专项用于应急管理局林火远程视频监测设备建设及维护等相关支出，资金使用过程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专款专用、据实列支，审批手续完备，无挤占、挪用、截留等违规使用情况，资金使用合规高效。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71.35万元，执行数14万元，完成预算的19.6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租用全区21个林火远程视频监测点，持续保障林火远程视频监测系统的各项功能正常运行，资金每年预算为713500元，并纳入我局财政预算安排。该项目进一步完善我区重点林区的智能化远程林火监测预警网络建设及维护工作，保障了21个林火远程视频监测系统的各项功能正常运行，森林资源完成率100%，系统符合森林防火相关行业技术标准，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度监测预警等工作任务，有效防范重特大森林火灾发生，减少火灾造成的林木损毁、植被破坏，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提高辖区群众

满意度，大幅减少人员巡护压力，优化森林防火工作模式。

发现的问题及问题原因主要是：经全面自查自评，本单位在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未发现存在违规违纪、管理缺位、执行滞后及绩效偏差等问题。

下一步，将持续巩固现有工作成效：一是进一步规范自评流程，提升自评工作严谨性与准确性；二是强化财政资金全流程监管，确保专款专用、高效使用；三是持续优化项目实施管理，保障项目规范有序推进；四是健全绩效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实施质效。

5. “2025年广东省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国债地方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2025年广东省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核定总概算投资299.88万元，其中中央补助150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地方配套资金149.88万元（即本项目），资金来源清晰、专款专用、闭环管控。资金使用严格执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财经纪律及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全部专项用于项目装备采购、验收运维、配套建设等相关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浪费情况。项目严控投资成本，加快资金拨付支付进度，确保财政资金精准高效用于基层防灾能力建设，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2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聚焦全区应急救援队伍

实战能力提升，核心实施全覆盖应急救援装备标准化配置，主要为全区应急救援队伍统一购置各类专业救援装备，42台（套）。装备类型涵盖五大类，全方位适配我区主要灾害处置场景：地质灾害救援、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通信联络、综合后勤保障等。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相关县级专职应急救援队伍装备配备达标率 $\geq 70\%$ ，相关乡镇（街道）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装备达标率 $\geq 70\%$ ，相关乡镇（街道）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培训演练率 $\geq 70\%$ ，装备验收合格率 $\geq 100\%$ 。有效降低自然灾害事件引起的群众经济损失，有效提升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基层防灾能力，年均因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较往年下降，对自然生态环境产生的效果显著提升，政府部门对项目建设成果的满意度 $\geq 95\%$ ，辖区群众满意度 $\geq 90\%$ 。

经全面自查自评，本单位在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未发现存在违规违纪、管理缺位、执行滞后及绩效偏差等问题。

下一步，将持续巩固现有工作成效：一是进一步规范自评流程，提升自评工作严谨性与准确性；二是强化财政资金全流程监管，确保专款专用、高效使用；三是持续优化项目实施管理，保障项目规范有序推进；四是健全绩效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实施质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